

证券代码：301030

证券简称：仕净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2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监事吕爱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公司监事吕爱民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37%）。

近日，公司收到吕爱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本人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吕爱民	集中竞价交易	2023-01-03	42.1	15,000	0.011
		2023-02-13	47.7	35,000	0.026
		合计		50,000	0.037

注：吕爱民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2. 本次减持前后股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吕爱民	合计持有股份	200,000	0.150	150,000	0.1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	0.037	0	0.000
	高管锁定股份	150,000	0.112	150,000	0.112

注：合计比例数与各分项比例数之和不一致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吕爱民先生本次减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吕爱民先生保证向上市公司提供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所述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吕爱民先生严格遵守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对其所持股份作出的相关减持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4、吕爱民先生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吕爱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